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2
二、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9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六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14)第 000009 号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设计、实施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并评估其有效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评价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

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恰当评估了贵公司 2013 年度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六、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附加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附送：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4 年 2 月 16 日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增强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公司整体战略目标，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实现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 2013 年度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现将截止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与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标和原则

（一）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

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原则

-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其下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 2、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的控制。

三、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1、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带领全体员工，以“夯实基础，提质增效；开拓创新，做强主业；整合资源，谋求发展”为经营思路，形成了求真务实、诚实守信、团结拼搏的良好氛围。

2、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董事会下分别设立战略与风险、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设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层下设相关经营管理职能部门。

3、内部组织机构

公司实行业务部加职能部门的管理模式，公司设置了成都绿大地园艺有限公司、重庆绿大园林景观有限公司、昆明美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绿大地世纪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公司、深圳绿大地园艺开发有限公司 6 个子公司，北京、山西、南充 3 个分公司。

4、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用人理念，把人才作为公司第一资源，坚持人才强企，采取“调整充实、内培外引、管理创新”等有效措施狠抓人力资源建设。建立了《员工薪酬管理办法》、《绩效考核制度》、《考勤休假管理办法》、《员工福利制度》、《员工培训管理规定》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建立了人员招聘、培训、入职、考核、奖惩、离职等工作流程。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法为员工参加了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保障员工依法享受社会保险待遇。并组织各职能部门梳理部门职能，明确岗位职责，完成“定岗、定员、定编”的三定方案。

全公司目前共有员工 394 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3 人，中级职称 26 人，初级职称 39 人。员工中含硕士研究生 19 人，本科生 89 人，大专生 120 人。具有各类执业资格证、

上岗证、合格证的 198 人次，（其中：持有城建行业人员上岗证 49 人； 持有园林绿化技术工人上岗证 94 人；持有管理人员上岗证 55 人）。

公司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续培训教育，使员工们都能胜任其工作岗位。

5、管理控制方法

公司实行计划及预算控制体系，并配套制定了总结及计划、预算管理、资金管理等制度。公司各业务单元、各部门制定年度、季度和月度工作及经营计划，制定收入、成本费用预算。设立运营部负责公司整体经营计划的制定和监督；由财务管理部负责公司经营成果统计及预算管理；各业务部门执行经营计划及预算目标。目前，计划及预算控制已形成常态，公司定期组织召开经济运行分析会，总结经营得失、研判经营形势。针对重大工程、重大决策，建立决策机制。

6、外部影响

影响公司的外部环境主要来自于经济形势及行业动态、产业政策、财税金融政策和管理监督机构的监督、审查等。公司尚须适时根据外部环境的变化，不断提高应对外部环境变化的能力，不断优化内部管理。

（二）风险评估过程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制定和执行各项管理制度，严格公司“三会”和经营层的职责及制衡机制的有效运作。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在制定年度经营计划时，分析面临的形势与困难，识别与分析可能影响企业发展的风险因素，并要求在经营计划执行中进行阶段性分析与评估；通过风险防范、风险转移及风险排除等方法，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三）信息系统与沟通

为规范公司信息的管理，公司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完善了信息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按照法律法规与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开、公平、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披露公司信息。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工作部门，在董事会秘书直接领导下，统一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

同时，公司重视与行业协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以及相关监管部门等进行信息的沟通和反馈，以及通过市场调查、网络传媒等渠道，及时获取外部信息的工作。

（四）控制活动

1、建立健全公司规章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专项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关联交易制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及信息问询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社会责任制度》、《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内部审计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责任追究制度》、《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应对突发事件管理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分红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以上制度的建立为规范公司治理提供了制度保障。

2、经营管理控制

以公司基本制度为基础，制定了涵盖工程项目、销售业务（销货与收款）、采购业务（采购与付款）、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财务管理、合同管理、预算管理、投资与融资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的一系列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重大遗漏。

3、授权管理控制

公司建立了分级授权管理机制。由《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管理界面；由《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董事会和经理层管理界面；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经理层管理、决策的方式；在经理层之下，制定《分级授权管理办法》，规范各部门、各分子公司管控界面。预算内的日常经营由经理层决策，并对内部部门授权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重大的投资、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经营活动，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的规定，按照不同的交易金额分别由总经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4、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调整组织架构，清晰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审计、业务管理、制度制定及监督、经营管理等职责体系，有效杜绝不相容职务不分离的情形。

5、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制定了专门的财务管理制度，设置了财务管理部，负责编制公司年度预算、会计核算、会计监督、资金管理等工作。财务管理部由财务经理、副经理、会计、出纳等人员组成，均具备相关专业素质，分别负责成本、销售核算、财产清查、总账、出纳等职能，岗位设置贯彻了“责任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

6、财产保护控制

确定专人保管会计记录和重要业务记录；确定存货和固定资产的保管人或使用人为安全责任人，实行每年一次定期盘点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控制。在具体财务保护控制活动中，公司须根据资产属性不同，细化各项资产的管理制度，并强化落实。

7、预算控制

公司实施了全面预算管理工作，建立了年度预算、季度预算、月度预算的制定、实施及管理控制体系。各部门在预算管理中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的职责权限和程序进行预算工作，降低了财务管理风险。

8、运营分析控制

公司经理层定期综合分析行业状况、监管信息、公司经营情况等方面的信息，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对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加以改进。

9、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正逐步实施绩效考核制度，对企业内部各责任单位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并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的依据。

10、风险控制

公司董事会层面设立的战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加强了对风险的判断和决策控制。在业务过程中，建立全员风险管理意识，针对各个风险控制点，建立有效的风险管理系统，通过风险预警、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报告等措施，对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进行全面防范和控制，包括了筹资风险、投资风险、信用风险、合同风险进行识别、规避和控制，并建立针对紧急事项的危机决策和控制机制。

（五）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通过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建立《内部审计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监事会、独立董事行

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权。

内部审计部门在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组织内部的各种经营活动与控制系统进行独立的评价，以确定既定政策、制度、工作程序是否贯彻，建立的标准是否遵循，资源的利用是否合理有效以及单位的目标是否达到。通过持续性监督检查与专项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有所改善，公司的内控体系得到进一步健全。但随着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公司部分内控制度仍需继续完善和改进，进一步加强执行。具体分析如下：

（一）内控制度有效性运行必须加强。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要求建立和完善了内控制度，但还需加强制度的可执行性和制度的执行监督并根据实际进一步完善。

（二）工程项目的规范管理、有效管理和成本管理的建设还需加强。

（三）对分子公司从防范风险、符合上市公司管理要求、业务管理等方面必须提高。

（四）提高人力资源水平。公司须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加强具有针对性的培训，通过内部选拔和外部引进，提升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并进一步健全完善激励约束制度，打造一支高水平的管理和技术团队。

（五）加强内部精细化管理。从控制成本、降低费用、提高内部激励等方面加强，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五、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有效性在一定程度上得到改善，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的完整性、有效性仍与行业先进水平还有一定差距，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完善和公司内外部环境的不变化，对公司的科学管理和规范治理不断提出新的要求，公司将从以下几方面着手不断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1、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内控工作的要求，及时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内外环境和公司发展情况的变化进一步补充和修订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权限和程序，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严格各项往来和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保护股东利益。依法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保证公司的独立性。

2、进一步加强培训及监督工作，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相关人员对内控相关法规制度的学习，提高内控规范意识，加强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度。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控执行的监督作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3、继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自查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和改进，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4、制订合理的全面预算管理模式。全面、综合地反映企业一定时期内各种生产经营活动及其所发生的收支预算体系，使企业全体员工，全部经营要素和过程成为经营目标的行为主体和行为内容，确保公司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5、加强工程项目内部规范和控制的制度及流程建设，规范工程项目的各环节管理及风险发现、提示、防范及监督的能力。

6、继续加强内部审计工作，适当扩大审计工作范围，夯实例行及专项审计工作。加强对控股子公司规范运作的审计监督，有效提高内部控制的层次性、系统性和有效性。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基本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需要。2013 年度，在董事会及经营层的领导下，公司对内部制度进行梳理完善，并强化了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但在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对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方面仍需进一步提升。2014 年，我们将进一步优化业务流程，建立和完善以控制风险为导向的内控制度，不断提升内控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强化内控制度的执行与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六日